

2023年公共管理（MPA）符合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考生名单

根据《2023年福建师范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相关规定和我校复试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2023年报考我院非全日制专业硕士公共管理(MPA)，符合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名单（截至2023.03.31）公布如下：

序号	考生编号	考生姓名	专业代码	复试专业	管理类综合能力	外国语	初试总分	备注
1	103943002002202	彭楠	125200	公共管理	135	57	192+10	三支一扶计划初试总分另加10分
2	103943002002305	李欣亚	125200	公共管理	145	74	219+10	大学生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初试总分另加10分
3	103943002002333	伍燕萍	125200	公共管理	116	62	178+10	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初试总分另加10分
4	103943002002376	方千鹏	125200	公共管理	104	66	170+15	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初试总分另加15分
5	103943002002418	蒋丽英	125200	公共管理	162	87	249+15	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初试总分另加15分
6	103943002002444	庄艳	125200	公共管理	106	77	183+10	三支一扶计划初试总分另加10分